

全美余風采堂懇親通告

為通告事：全美余風采堂第二十三屆懇親大會訂於本年八月八日（星期六）起在美東地區紐約余風采堂舉行，會期四天。茲事體大，費用浩繁，應發動全體宗親募捐，以應開支之需。凡屬本姓宗親，年滿十八歲者，均應繳納懇親費十元，多捐益善，以收集腋成裘之效。為此函達各埠分堂查照，希以團結合作，發展族務公益為念，早日向各宗親收齊懇親費，彙交紐約分堂懇親大會籌備處。在未設分堂或通訊處之宗親，請自動將款付寄該堂，以盡義務。至於對族務應興應革事宜，如有提案，應早擬就，屆時呈出大會討論，又各分堂應選派懇親代表名額，亦應及早辦理，以利進行。

一、選派代表之規定

根據總章第十條懇親大會出席代表名額之規定，修正通過如下：

正副總長、元老、總顧問為當然代表。總堂及紐約分堂選派代表不得超過六名，其餘各分堂選派代表如下：紐英崙五名，南加省四名，二埠四名，積彩四名，芝城三名，斐匿三名，舍路三名，企李崙二名，所叻二名，曉市頓二名，市作頓二名，加樓巴市二名。不能超額選派。但派出之代表以該堂捐得之懇親費，每名不得少於五百元為準，多捐益善。

二、懇親代表之交通費及旅館費

懇親代表之交通費由懇親大會負責一半，其餘半數由總堂在武夷教育福利基金項下支付。所有合格出席懇親大會代表，開會期間之旅館費，統由總堂在武夷樓基金項下支付。所有列席代表及觀禮宗親，其交通費及旅館費自付。

三、懇親代表之津貼費

懇親代表之津貼費，悉依總章規定辦理。總章無明文規定者，由各埠分堂自行訂定之。

四、懇親代表應準備事項

各地堂所懇親代表，開會前須準備堂務報告，包括宗親人數、宗親生活狀況等項之書面報告呈交秘書處。至於代表到會日期、人數，亦應預先報告籌備處，以便備車迎接。

五、第二十三屆懇親大會會期

由本年八月八日起至八月十一日止，共四天。

六、宗親註冊手續

各堂轄內凡年滿十八歲以上宗親，均須照章向當地堂所註冊，每位繳納註冊費五元。各分堂應將第二十二屆懇親後註冊宗親人名、縣名、村名、出生日期、出生地點等項，連同註冊費寄交大埠總堂統一登記，總堂當發回正式收據及會員証。

七、懸旗慶祝

懇親大會開幕之日，各埠分堂，應張燈結綵，懸旗慶祝。

以上各項，敬希知照，切實辦理為禱。

謹致

全美各埠余風采堂主席暨全體宗親台照

顯良

美國余風采堂總長臻發、以信

同敬啟

總堂主席 允仁、振兆

總堂地址：Yee Fung Toy Family Ass'n. Headquarters, U. S. A.

131 Waverly Place, San Francisco, CA 94108

電話：(415) 982-1667

傳真：(415) 982-2635

二〇〇九年元月二十八日

